

新疆轮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轮发改项目〔2021〕58号

签发：嵇重峰

关于轮台县博斯坦路、迪那路、交通路路面改造项目 立项的批复

轮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你单位报来的“关于申请轮台县博斯坦路、迪那路、交通路路面改造项目立项的函”收悉，经研究，同意该项目立项，现就有关事宜批复如下：

项目名称：轮台县博斯坦路、迪那路、交通路路面改造项目。

项目建设地点：轮台县博斯坦路、迪那路、交通路。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对博斯坦路2km、迪那路2km、交通路6km、团结西路及县城道路与人行步道修复改造。

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总投资4500万元，资金来源为申请一般债券资金和县财政自筹。

项目建设期限：二〇二一年三月至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其它事项：在项目建设中，必须严格遵守基本建设项目法定程序，遵守批复的投资规模和建设规模，项目开工前，必须做好环境影响评价等相关工作，办理建设、生态环保、消防等部门的批准

手续，严格落实安全设施“三同时”制度，同时需待资金落实后方可开工建设。

联系人：黄晏升

18909960100

轮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3月26日



抄报：巴州发改委

抄送：县住建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税务局、统计局、水利局、消防大队。 存档（2）份

新疆轮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轮发改项目〔2021〕90号

签发:嵇重峰

关于轮台县 2021 年保障性住房及配套建设项目可行性 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轮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你单位报来的《关于对轮台县 2021 年保障性住房及配套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申请》收悉,经研究,同意该项目建设,现就有关事宜批复如下:

轮台县 2021 年保障性住房及配套建设项目共有七个子项目组成,建设单位是轮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项目建设期限为二〇二一年至二〇二三年,总投资 36682.38 万元,具体内容如下:

一、轮台县东方小区(扶贫保障性周转房建设项目)

1、建设地点:轮台县红桥新区

2、建设内容:新建就业扶贫服务保障性用房小区,项目规划用地 27276.92 平方米(合 40.9 亩)。新建 540 套住宅,建筑面积 32318 平方米,地上九层,剪力墙结构(含供排水管网、配电、消防、化粪池、小区道路、安防等附属设施)。

3、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项目总投资 14000 万元,资

金来源为申请一般债、申请脱贫攻坚一般债和自筹资金。

二、轮台县博斯坦路、迪那路、交通路路面改造项目。

1、建设地点：轮台县博斯坦路、迪那路、交通路

2、建设内容：改造道路总长 10600 米。改造迪那路 2000 米，主要对车行道、绿化带、非机动车道、人行道进行改造；改造团结西路约 600 米，2100 平方米道路；改造博斯坦路人行道约 2000 米，4000 平方米人行道；改造交通路人行步道约 6000 米，12000 平方米人行道。

3、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项目总投资 4500 万元，资金来源为申请一般债债券和自筹资金。

三、轮台县南环路、幸福南路改造项目。

1、建设地点：轮台县南环路、幸福南路

2、建设内容：道路总长 4129.77 米。新建南环路长约 3629.77 米，规划道路红线 54 米，为城市主干道；改造幸福南路平安路，长约 500 米，规划道路红线 54 米，为城市主干道；并配套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

3、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项目总投资 7500 万元，资金来源为申请一般债债券和自筹资金。

四、轮台县石化南道路及排水管网改造项目。

1、建设地点：轮台县石化南道路

2、建设内容：轮台县石化南路改造道路总长 914.436 米，规划道路红线 46m，城市主干路道；并配套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给排水工程。

3、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项目总投资 2099.38 万元，资

金来源为县财政自筹资金。

五、轮台县县城人行步道改造项目。

1、建设地点：轮台县县城

2、建设内容：改造轮台县县城人行步道约 20000 米，80000 平方米人行道。

3、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项目总投资 3800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六、轮台县垃圾填埋场建设项目。

1、建设地点：轮台县新污水处理厂西南侧、野云沟乡牧业村、群巴克镇、草湖乡解放渠村、哈尔巴克乡、阳霞镇与铁热克巴扎乡交汇处

2、建设内容：轮台县县城新建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 1 座，近期（2020 年）设计规模 100.00 吨/日，远期（2030 年）为 210.00 吨/日，总库容 76.5 万立方米，有效库容约 61.20 万立方米；轮台县哈尔巴克乡新建 1 座农村生活垃圾填埋场，日处理生活垃圾 13.68 吨，年处理 0.5 万吨，填埋场库容为 6 万立方米；轮南镇与草湖乡合建 1 座农村生活垃圾填埋场，日处理生活垃圾 23.03 吨，年处理 0.84 万吨，填埋场库容为 10 万立方米；完善轮台县 5 座农村生活垃圾填埋场（野云沟乡、阳霞镇、群巴克镇、哈尔巴克乡以及轮南镇等 5 座垃圾填埋场）附属设施建设。

3、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项目总投资 4460 万元，资金来源为申请专项债及自筹资金。

七、轮台县县城公共厕所（一期）建设项目。

1、建设地点：轮台县县城

2、建设内容：共建设 17 座公共厕所，占地面积 70 平方米/座，建筑面积 70 平方米/座，总建筑面积 1190 平方米，地上一层。每座卫生间有男女卫生间各一间，管理间、设备间各一间。

3、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项目总投资 323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请你单位加紧开展初步设计，完善项目前期手续，进一步落实各项建设条件，早日开工建设，发挥投资效益。

轮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 4 月 23 日



新疆轮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轮发改项目（2021）98 号

签发:嵇重峰

关于轮台县 2021 年保障性住房及配套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报告的批复

轮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你单位报来的《关于对轮台县 2021 年保障性住房及配套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报告批复的申请》收悉，经研究，同意该项目建设，现就有关事宜批复如下：

轮台县 2021 年保障性住房及配套建设项目共有七个子项目组成，轮台县东方小区（扶贫保障基地周转房建设项目），轮台县博斯坦路、迪那路、交通路路面改造项目，轮台县南环路、幸福南路改造项目，轮台县石化南道路及排水管网改造项目，轮台县县城人行步道改造项目，轮台县县城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二期扩建工程，轮台县县城公共厕所建设项目。建设单位是轮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项目建设期限为二〇二一年至二〇二三年，总投资 36348.52 万元，具体内容如下：

一、轮台县东方小区（扶贫保障基地周转房项目）

1、建设地点：轮台县红桥新区

2、建设内容：新建就业扶贫服务保障性用房小区，新建 540 套住宅，建筑面积 31847.93 平方米，地上九层，剪力墙结构，配套供排水管网、配电、消防、化粪池、小区道路、安防等附属设施。

3、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项目总投资为 13766.14 万元，其中工程费 11169.01，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577.42 万元，预备费 1019.71 万元。资金来源为申请一般债、申请脱贫攻坚一般债和自筹资金。

二、轮台县博斯坦路、迪那路、交通路路面改造项目。

1、建设地点：轮台县博斯坦路、迪那路、交通路

2、建设内容：对博斯坦路 2km、迪那路 2km、交通路 6km、团结西路及县城道路与人行步道修复改造。

3、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项目总投资为 4500 万元，其中工程费 3710.2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495.49 万元，预备费 294.39 万元。资金来源为申请一般债券资金和自筹资金。

三、轮台县南环路、幸福南路改造项目。

1、建设地点：轮台县南环路、幸福南路

2、建设内容：南环路新建道路约 3629.77 米，幸福南路、平安路约 500 米的城镇道路改造。

3、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项目总投资为 7500 万元，其中工程费 6086.08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858.37 万元，预备费 555.56 万元，资金来源为申请一般债和自筹资金。

四、轮台县石化南道路及排水管网改造项目。

1、建设地点：轮台县石化南道路

2、建设内容：轮台县石化南路改造道路 800 米，配套建设道路附属设施。

3、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项目总投资为 2099.38 万元，其中工程费 1676.84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267.04 万元，预备费 155.51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五、轮台县县城人行步道改造项目。

1、建设地点：轮台县县城

2、建设内容：改造轮台县县城人行道改造约 20km, 80000 平方米人行道。

3、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项目总投资为 3800 万元，其中工程费 3302.08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248.98 万元，预备费 248.94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六、轮台县垃圾填埋场建设项目。

1、建设地点：轮台县新污水处理厂西南侧、哈尔巴克乡、轮南镇、草湖乡

2、建设内容：轮台县县城新建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 1 座，近期（2020 年）设计规模 100.00 吨/日，远期（2030 年）为 210.00 吨/日，总库容 76.5 万立方米，有效库容约 61.20 万立方米；轮台县哈尔巴克乡新建 1 座农村生活垃圾填埋场，日处理生活垃圾 13.68 吨，年处理 0.5 万吨，填埋场库容为 6 万立方米；轮南镇与草湖乡合建 1 座农村生活垃圾填埋场，日处理生活垃圾 23.03 吨，年处理 0.84 万吨，填埋场库容为 10 万立方米。

3、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项目总投资为 4360 万元，其

中工程费 3792.34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342.61 万元，预备费 225.06 万元，资金来源为申请专项债及自筹资金。

七、轮台县县城公共厕所（一期）建设项目。

1、建设地点：轮台县县城

2、建设内容：共建设 17 座公共厕所，总建筑面积 1190 平方米，地上一层。

3、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项目总投资 323.0 万元，其中工程费 285.36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28.24 万元，预备费 9.41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请你单位加紧完善项目前期手续，进一步落实各项建设条件，早日开工建设，发挥投资效益。

轮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 6 月 2 日



چۇڭخۇا خەلق جۇمھۇرىيىتى قۇرۇلتۇش يېڭى ئىشلىتىش ئۆزگەرتىش ۋە ئۆزگەرتىش يېڭى نامى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项目 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

用字第 652822-2021-00043 号

«چۇڭخۇا خەلق جۇمھۇرىيىتىنىڭ يەر باشقۇرۇش قانۇنى» «چۇڭخۇا خەلق جۇمھۇرىيىتىنىڭ شەھەر - يېزا پىلانى قانۇنى» ۋە دۆلەتلىك مۇناسىۋەتلىك بەلگىلىمىلەرگە ئاساسەن قاراپ چىقىلىپ، مەزكۇر غۇرۇلۇش ئۆزى زېمىن بوشلۇقى ئىشلىتىش ئورنىنى باشقۇرۇش تەلىپىگە ئۇيغۇن كەلگەنلىكى ئۈچۈن، بۇ پىكرىنامە تەسكى خۇرۇپ تارقىتىپ بېرىلد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要求，核发此书。

تەكشۈرۈپ ئۆزگەرتىش ئورگانى

核发机关

تارقىتىش ۋاقتى

日期



NO: Y6500048420

چۇڭخۇا خەلق جۇمھۇرىيىتى قۇرۇلتۇش يېڭى ئىشلىتىش ئۆزگەرتىش يېڭى نامى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地字第 652822-2021-00024 号

«چۇڭخۇا خەلق جۇمھۇرىيىتىنىڭ يەر باشقۇرۇش قانۇنى» «چۇڭخۇا خەلق جۇمھۇرىيىتىنىڭ شەھەر - يېزا پىلانى قانۇنى» ۋە دۆلەتلىك مۇناسىۋەتلىك بەلگىلىمىلەرگە ئاساسەن قاراپ چىقىلىپ، مەزكۇر غۇرۇلۇش ئۆزى يېرى زېمىن بوشلۇقى پىلانى ۋە يەرلىك ئىشلىتىش ئورنىنى باشقۇرۇش تەلىپىگە ئۇيغۇن كەلگەنلىكى ئۈچۈن، بۇ ئىجازەتنامە تارقىتىپ بېرىلد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ئىجازەت نامە تارقىتىش ئورگانى

发证机关

تارقىتىش ۋاقتى

日期



NO: D6500030130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轮台县博斯坦路、迪那路、交通路路面改造项目
	项目代码	2103-652822-17-01-597839
	建设单位名称	轮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建设依据	轮建建函【2021】47号
	项目拟选位置	轮台县博斯坦路、迪那路、交通路
	拟选用地面积	拟改造长度:10千米
	拟选用地范围	拟选用地范围:博斯坦路、迪那路、交通路、团结西路及县城道路人行道维修改造。
说明:该证核发以后,请用地单位一年内尽快上报用地资料,严格按照规定申报审批后方可动工建设。		

遵守事项

- 一、本书是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和规划选址的法定依据。
- 二、未经依法审核同意,本书的各项内容不得随意变更。
- 三、本书所需附图及附件由相应权限的机关依法确定,与本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附图指项目规划选址范围图,附件指建设用地要求。
- 四、本书自核发之日起有效期三年,如土地用途、建设项目选址等进行重大调整的,应当重新办理本书。

用地单位	轮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轮台县博斯坦路、迪那路、交通路路面改造项目
批准用地机关	轮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批准用地文号	轮发改项目【2021】58号
用地位置	轮台县博斯坦路、迪那路、交通路
用地面积	拟用地面积:70343.579平方米
用地用途	划拨
建设规模	建设规模:对博斯坦路2千米、迪那路2千米、交通路6千米、团结西路及县城道路与人行道维修改造
土地取得方式	划拨
附件:1.申请	
附图:1.用地红线图	
2.用地规划图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属违法行为。
-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جۇڭخۇا خەلق جۇمھۇرىيىتى قۇرۇلۇش پىلانلاش ئىجازەتنامىسى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 652822-2022-00036 号

«جۇڭخۇا خەلق جۇمھۇرىيىتىنىڭ يەر باشقۇرۇش قانۇنى» «جۇڭخۇا خەلق جۇمھۇرىيىتىنىڭ شەھەر - يېزا يىرىك پىلانى قانۇنى» ۋە دۆلەتلىك مۇناسىۋەتلىك بەلگىلىمىلەرگە ئاساسەن قاراپ چىقىلىپ، مەزكۇر قۇرۇلۇش لۇش زېمىن بوشلۇقى پىلانى ۋە ئىشلىتىلىش ئورۇنى باشقۇرۇش تەلىپىگە ئۇيغۇن كەلگەنلىكى ئۈچۈن، بۇ ئىجازەتنامە تارقىتىپ بېرىلد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ئىجازەتنامە تارقاتقان ئورگان

发证机关

تارقىتىلغان ۋاقىت

日期



NO: J 6500039787

قۇرۇلۇش قىلىۋاتقۇچى ئورۇن (شەخس)

建设单位 (个人)

قۇرۇلۇش ئورنى نامى

建设项目名称

قۇرۇلۇش ئورنى

建设位置

قۇرۇلۇش كۆلىمى

建设规模

قوشۇمچە خەرىتە ۋە ھۆججەت نامى

附图及附件名称

轮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轮台县博斯坦路、迪那路、交通路路面改造项目

轮台县博斯坦路、迪那路、交通路

拟建筑内容: 对博斯坦路2千米、迪那路2千米、交通

路6千米、团结西路及县城道路与人行步道修复改造

附件: 1. 申请报告

附图: 1. 平面布置图

2. 建筑红线图

رەئايە قىلىشقا تەييارلىنىش

- بۇ ئىجازەتنامە نەشى بىلەن ئاساسلىق باشقۇرۇشچى، تارماق قانۇن بويىچە تەكشۈرۈپ، قۇرۇلۇش زېمىن بوشلۇقى پىلانى ۋە ئىشلىتىش لۇش ئورنىنى باشقۇرۇش تەلىپىگە ئۇيغۇن دەپ بىكىتكەندىن كېيىن، يەر ئىشلىتىشكە ئىجازەت بېرىلگەن قانۇنىي ئىسپاتلار.
- بۇ ئىجازەتنامىغا ئېرىشەنچى تۇرۇپ ياكى بۇ ئىجازەتنامىدىكى بەلگىلىمىگە خىلاپلىق قىلىپ قۇرۇلۇش قىلىدىغانلىقىغا ھەممىسى قاتتىق خىلاپ قىلىنىدۇ.
- ئىجازەتنامە تارقاتقان ئورگاننىڭ تەكشۈرۈشى ۋە مەسئۇلىيىتى ئاستىدا تۇرۇپ، بۇ ئىجازەتنامىدىكى مەسئۇلىيەتنى ئۆز ئىختىيارىچە ئۆزگەرتىشكە بولىدۇ.
- نەشى بىلەن ئاساسلىق باشقۇرۇشچى تارماق بۇ ئىجازەتنامىنى قانۇن بويىچە تەكشۈرۈشكە مەسئۇل. قۇرۇلۇش قىلىۋاتقۇچى ئورۇن (شەخس) ئىجازەتنامىنى تەكشۈرۈشكە ئەمەللىشى مەسئۇلىيىتى بار.
- بۇ ئىجازەتنامىدە ئىشلىتىلىدىغان قوشۇمچە خەرىتە ۋە قوشۇمچە ھۆججەتنى ئىجازەتنامە تارقاتقان ئورگان قانۇن بويىچە بېكىتىدۇ. بۇ ئىجازەتنامە بىلەن ئوخشاش دەرىجىلىك قانۇنىي كۈچكە ئىگە.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
- 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均属违法行为。
- 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建设单位（个人）有责任提交查验。
- 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轮台县2021年保障性住房及配套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

作者: 信息来源: 发布时间: 2021-06-17 13:01 浏览 25 次

轮台县2021年保障性住房及配套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

(E6500003901002165001)

一、招标条件

本 轮台县2021年保障性住房及配套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 (招标项目编号: E6500003901002165001) 已由轮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轮台县人民政府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 财政, 招标人为轮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1.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 轮台县

2. 项目规模: (1) 轮台县东方小区 (扶贫保障基地周转房项目) 建设规模为新建**扶贫服务保障性用房小区, 新建540套住宅, 建筑面积31847.93平方米, 地上九层, 剪力墙结构, 配套给排水管网、配电、消防、化粪池、小区道路、安防等附属设施; (2) 轮台县博斯坦路、迪那路、交通路路面改造项目建设规模为对博斯坦路2km、迪那路2km、交通路6km、团结西路及县城道路与人行步道修复改造; (3) 轮台县南环路、幸福南路改造项目建设规模为南环路新建道路约3629.77米, 幸福南路、平安路约500米的城镇道路改造; (4) 轮台县石化南道路及排水管网改造项目建设规模为轮台县石化南路改造道路800米, 配套建设道路附属设施; (5) 轮台县县城人行步道改造项目建设规模为改造轮台县县城人行道改造约20km, 80000平方米人行道; (6) 轮台县垃圾填埋场建设项目建设规模为轮台县县城新建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1座, 近期 (2020年) 设计规模100.00吨/日, 远期 (2030年) 为210.00吨/日, 总库容76.5万立方米, 有效库容约61.20万立方米; 轮台县哈尔巴克乡新建1座农村生活垃圾填埋场, 日处理生活垃圾13.68吨, 年处理0.5万吨, 填埋场库容为6万立方米; 轮南镇与草湖乡合建1座农村生活垃圾填埋场, 日处理生活垃圾23.03吨, 年处理0.84万吨, 填埋场库容为10万立方米; (7) 轮台县县城公共厕所 (一期) 建设项目建设规模为共建设17座公共厕所, 总建筑面积1190平方米, 地上

一层;

3. 招标内容与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标段1

标段 (包) 编号: E6500003901002165001001

标段 (包) 名称: 轮台县2021年保障性住房及配套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

招标范围: 轮台县2021年保障性住房及配套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招标包括施工图设计、工程施工、设备采购招标, 具体内容如下:

(1) 设计部分包括施工图设计及施工期间的配合服务等; (2) 施工部分包括建设规模内全部实施内容的施工直至竣工验收及整体移交、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等; (3) 设备采购部分包括设备的采购及安装调试, 质保期的维保服务等。

轮台县2021年保障性住房及配套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中标候选人公示

作者: 信息来源: 发布时间: 2021-08-20 21:43 浏览 40 次

轮台县2021年保障性住房及配套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

(E6500003901002165001)

公示开始时间: 2021年08月20日

公示结束时间: 2021年08月22日

本轮台县2021年保障性住房及配套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招标项目编号: E6500003901002165001)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 确定轮台县2021年保障性住房及配套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的中标候选人, 现公示如下:

一、评标情况

标段名称: 轮台县2021年保障性住房及配套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排序	中标候选人名称	投标报价	质量	工期/交货期
1	中铁二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330173227.19元	合格	449
2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24967499.2元	合格	449
3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331496856元	合格	449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序号	中标候选人名称	项目负责人姓名	相关证书名称及编号
1	中铁二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杨国福	晋162141402595
2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黄宁宁	新165161817193
3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叶新文	鄂142151519233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响应

序号	中标候选人名称	响应情况
1	中铁二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响应
2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响应
3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三、其他公示内容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轮台县招标办

五、联系方式

招标人: 轮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 新疆锦瑞祥工程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轮台县

地址: 新疆巴州库尔勒市石化大道45号圣马润泽园小区民生路商铺46-3-1

宣

轮台县2021年保障性住房及配套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中标公示]

作者: 信息来源: 发布时间: 2021-08-27 17:25 浏览 42 次

轮台县2021年保障性住房及配套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 (E6500003901002165001)

本轮台县2021年保障性住房及配套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招标项目编号: E6500003901002165001)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 确定轮台县2021年保障性住房及配套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的中标人如下:

一、中标人信息

标段名称: 轮台县2021年保障性住房及配套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

中标人: 中铁二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格: 330173227.19元

项目经理: 杨国福 注册编号: 甘162141402595

二、其他公示内容

三、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轮台县招标办

四、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轮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 新疆锦瑞祥工程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轮台县	地 址: 新疆巴州库尔勒市石化大道45号圣马润泽园小区民生路商铺46-3-1室
联 系 人: 王宏	联 系 人: 杨新梅
电 话: 18963851308	电 话: 13699330699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正本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编号: 6528222205180201-DW001

机构审查编号: 2022-414

轮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技术标准。经审查,报送的轮台县博斯坦路、迪那路、交通路路面改造项目轮台县博斯坦路、迪娜路、交通路路面改造项目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符合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安全性、消防安全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

特发此证

法定代表人: (盖章)



审图机构: (公章)



发证日期: 2022年06月09日

工程基本情况

建设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轮台县博斯坦路、迪那路、交通路路面改造项目轮台县博斯坦路、迪娜路、交通路路面改造项目		
	工程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轮台县		
	工程指标	总投资额: 4500.000000(万元)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类型: ;道路等级: 次干路 ;道路长度: 2.00 千米;工程专业类别: 城市道路工程 ;工程投资额: 2573.00 万元;结构体系: ;		
勘察单位	勘察单位	新疆中地岩土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岩土工程专业(岩土工程勘察)乙级		
	项目负责人	侯新强	勘察工号	2021-ZDYT-HTK-40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	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甲级		
	项目负责人	刘青坡	设计工号	A111000795
审查机构	机构名称	巴州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咨询有限公司		
	机构类别	施工图审查一类(限定范围)房屋建筑工程		
	认定证书号	新抗施审认05号	技术负责人	赵小凤
	专业内容	审查(核)人	专业内容	审查(核)人
	结构专业	董文华 黄春林	建筑专业	魏晓蕊 路鑫亮
	电气专业	曹艺 邵启星	给排水专业	赵小凤 张雪刚
	勘察(岩土)专业	张颖 马健		
审查意见	消防审查意见	不含消防审查		
	人防审查意见	不含人防审查		
	备注	仅审查本工程勘察、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专业施工图纸。		

注: 1、本合格证书仅对本工程有效;

2、自批准日期之日起两年内尚未开工的工程项目,本证书失效。建设单位须将施工图设计文件重新报审后换发合格证书;

3、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涂改、变更证书内容。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65282220220727010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此发证。



证书信息通过微信搜索“新疆工程建设云”小程序扫描二维码查询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2022年07月27日



建设单位	轮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工程名称	轮台县博斯坦路、迪那路、交通路路面改造项目		
建设地址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轮台县		
建设规模	10000.0米		
合同工期	2021-08-24至2022-11-15	合同价格	4500.0万元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新疆中地岩土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侯新强
设计单位	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谢思雨
施工单位	中铁二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康严杰
监理单位	新疆高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常明礼
工程总承包单位	中铁二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康严杰

备注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